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2025 年南郑区濂水镇里仁村蛋鸡养殖设施
配套建设项目(配套附属工程)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汉中市南郑区濂水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陕西山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5年南郑区濂水镇里仁村蛋鸡养殖设施配套建设项目(配套附属工程)

项目编号：HXCG-2025-HZ-04-01

工程地点：南郑区濂水镇里仁村

工程内容：设计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工程承包方式：总承包

中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工程造价：

(1) 工程中标价为：336243.27元，

(2) 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陆仟贰佰肆拾叁元贰角柒分。

(3) 本工程总造价计算依据：

A、以工程设计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为依据。

B、施工中甲、乙双方确认的施工障碍引起的变更或增加措施等费

用。

C、施工中甲方要求新增加的项目费用。

第二条：工期

经甲、乙双方商定：本工程合同工期为60天（日历），具体开工竣工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开工报告为准。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26 日。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

- 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正常施工的；
- 2、由于甲方原因影响连续施工的（包括工程付款不到位）；
- 3、由于设计变更或设计未确定的；
- 4、由于施工工地（非乙方原因）一月内停电停水停气造成停工累计超过 8 小时；
- 5、由于甲方原因不能及时配套或配套单位不能配合而影响施工的。

第三条：工程施工准备与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开工前配合乙方协调各方面的关系，办妥进场手续，甲方承担进场手续费用。

2、组织好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工作。

3、委托 _____ 同志为甲方代表，实行工程质量、进度监理，代

表甲方处理工程日常事宜。

4、做好甲方提供材料及设备的供应，落实建设资金，按期拨付工程预付款，办理现场签证，竣工验收。

(二)、乙方责任：

1、提供完整的施工图纸及施工技术资料。

2、开工前组织有关人员熟悉施工图纸和设计资料，编制施工图预算和制定施工总计划进度。

3、做好施工准备工作，组织好人员及材料设备的进场、采购、供应和管理。

4、严格按施工图与说明书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并承担双方约定的维修保养协议相关规定。人为损坏的修理由责任方负责，并承担费用。

5、委托 蔡维 同志为乙方代表，代表乙方与甲方代表人员接洽。

第四条：工程价款及支付

本工程合同价格以乙方中标价为依据，工程款支付采取分段付款方式。分段付款的时间及相应金额为：

(1) 甲方在与乙方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30% 作为工程预付款；

(2) 工程进度达到 70% 时，乙方出具工程进度单，经甲方审核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40% 作为进度款。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交全部工程资料（含报账发票、审计资料），审计发生实际费用由乙方支付，经甲方审核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价款的 30%。

(4) 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乙方缴纳总工程款的 3% 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为一年，待质保期满，退还全额质保金。

第五条：施工质量与设计变更

严格按图纸施工，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乙方通知甲方后，甲方应在七天内与设计单位商定，发出变更设计文件。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甲、乙双方签证确认，作为竣工结算依据。

如因甲方投资不足，未能及时拨付工程进度款，造成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应商定对在建工程做到安全到位，并由甲方承担乙方的经济损失。

如因乙方施工技术、质量和原材料不达标，造成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应商定对在建工程做到安全到位，并由乙方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乙方如遇到重要及复杂的隐蔽工程内容，可通知甲方共同验收，如甲方未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第六条：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

乙方在工程竣工前书面通知甲方验收。

甲方应在接到验收通知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出具工程验收证明。

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应视为甲方已确认工程合格，若使

用后发现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乙方于工程竣工后，提供一年的免费维修服务，但不包含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部分。

第七条：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甲方对乙方承担的工程要做好安全交底，明确安全要求并进行监督检查，双方应按规定协商相关安全生产责任和治安消防事宜。

乙方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规章制度，做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教育工作，严格安全操作规程、文明施工要求及严格执行治安消防条例。

工程在施工期间，乙方人员发生工伤和急病等，甲方有提供方便、协助抢救义务，责任和费用均由责任方负担。

第八条：争议

甲方拖延结算及付款，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发生合同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双方上级主管部门或建设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或者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开庭判决结束后，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交通费及住宿费)由败诉方承担。

第九条：附则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及时协商增补条款，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2 份。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交付后保修期满，工程价款结清自动终止。

第十条：其他条款：无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610721016035793N

地址：汉中市南郑区濂水镇濂水街

邮政编码：723100

电话：0916-5585155

开户银行：陕西汉中农商银行

濂水支行

账号：2706023701201000007298

日期：2025年4月27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610702MA6YP17L4Q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南郑区大

河坎镇大河坎社区五组

邮政编码：723100

电话：0916-53787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汉中开

发区龙岗路支行

号：61050110066800000727

日期：2025年4月27日